112學年度

#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報名系統操作說明會

時間:112.5.17(三)

地點:本校禮堂

主講人:註冊組長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重要日程

| 項目 | 時程 |
| --- | --- |
| 考生資格審查登錄及繳件<br>(除原民生外，其他均已由學校統一處理) | 112.5.18(四)10：00~112.6.7(三)17：00 |
| 1.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 112.6.27(二)10：00起 |
| **2.繳費** | **個別繳費：**<br>112.7.21(五)10：00~112.7.26(三)24：00<br>【便利商店繳費至112.7.22(六)止】 |
| 實際招生名額及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公告 | 112.8.1(二)10：00 起 |
| 個人總成績查詢 | |
| **3.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112.8.1(二)10：00~112.8.4(五)17：00 |
| 4.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 112.8.10(四)10：00起 |

#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

# 查詢各學校招生名額

#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使用介面

從聯合會委員會首頁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點選「6.簡章查詢與下載」中「112學年度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重要注意事項

# 重要注意事項

◆ 112學年度參加本招生登記分發考生之**最低登記標準同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 考生應依**簡章所訂繳費規定期限及方式完成繳交登記費**，**逾期或未依規定完成繳費者**，概不受理，**即不得參加本招生**。考生**繳費後**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 資格審查

# 資格審查(1/4)

1. 應屆畢(結)業生統一由學校辦理。

2. 須自另外參加身分審查之考生：

(1)具特種身分考生：

包含原住民生、退伍軍人、僑生、蒙藏生、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等，須辦理特種身分資格審查。

(2)於「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或「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報名後，新通過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

# 資格審查(2/4)

- 從聯合會委員會首頁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 點選「11.考生作業系統」中「項目1 資格審查系統」進行特種生資格審查。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考生作業系統**

| 項目 | 作業系統名稱 | 對象 | 注意事項 |
|---|---|---|---|
| 1 | 資格審查系統 | 符合招生簡章第5頁<br>-- 參、資格審查登錄繳件<br>--二、須辦理資格審查登錄繳件對象 | 1. 開放時間：112年5月18日（星期四）10：00起至112年6月7日（星期三）17：00止，登錄期間系統24小時開放。<br>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登入系統。<br>3. 若登入系統顯示「**您已具有本招生之一般生登記資格**」之訊息，代表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其餘考生均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br>4. **凡登記資格審查未通過者，不得繳費及參加網路選填登記志願。**<br>5. **欲申請特種生身分考生，無論是否為應屆畢業，皆須由考生自行辦理特種生身分審查。**<br>6. 相關資料登錄完成後，須將應繳交之相關證明，在規定期限內以限時掛號寄至「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收」。<br>7. **已通過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原住民特種生身分審查者，亦須參加本招生原住民特種生資格審查，經審查通過後，才得享有加分優待。**<br>8. 其它規定請詳閱招生簡章第5至7頁。<br>9.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

# 資格審查(3/4)

6. 資格審查須繳交之黏貼單
   (列印由資格審查系統勾選所產生之黏貼單)
   (1)畢業(或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黏貼單。
   (2)特種身分證件影本黏貼單
   (各種特種身分應繳交文件請參閱招生簡章第8-9頁之表一)。
   (3)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黏貼單。

註：**以原住民之特種生身分參加本招生者，僅須於資格審查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書」**。

7. 考生應於112.6.27(二)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登記資格、特種生身分之優待加分比例，及低收入戶登記費免繳或中低收入戶登記費減免60%審查結果，本委員會不另寄發通知，考生如對資格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2.6.27(二)10：00~112.6.29(四)17：00，填寫「資格審查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一)，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 資格審查(4/4)

**注意事項：**

1. 考生如不確定是否須要參加登記資格審查，可於資格審查繳件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查詢；如獲系統回應**「您已具有本招生之一般生登記資格」者，即表示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其餘考生均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
2. 通過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原住民身分審查考生，仍須於本招生資格審查期間上網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得享有原住民身分之加分優待。
3. **雖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但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或繳件之申請特種生資格審查考生，於資格審查登錄繳件時間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其特種身分，並以一般生身分辦理，不予加分優待。**
4. 報名「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或「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時，**已出具證明且通過審查並登錄列冊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即各分別享有登記費免繳或減免60%，無須繳寄證明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

# 2.繳費

以下為繳費說明及系統頁面

# 繳費說明(1/10)

1. 登記費：新臺幣22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為新臺幣88元整。
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及「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3.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
   (1)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2)中收入戶考生可減免登記費60%，並須於規定繳費期間內繳交登記費新臺幣88元整，繳費成功者，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繳費說明(2/10)

## 本校之考生均為『個別繳費』

1.繳費期限為

**112.7.21(五) 10：00起**

**至112.7.26(三)24：00止**

**2.【便利商店繳費僅至112.7.22(六)24:00 】，**
**(超過111年7月20日24:00，只能用其他方式繳費)**

3.考生至委員會網站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取得繳款帳號或下載繳款單進行繳費，完成繳費2小時後，即可上網查詢繳費狀態(便利商店繳費約須3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

# 繳費說明(3/10)

1. 完成繳費2小時後，考生可至本委員會網站「繳費狀態查詢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便利商店繳費約需3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才會入帳】**，確認繳費成功後請列印「繳費完成確認單」以備查。
2. **無論參加集體或個別繳費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3. **參加本招生之低收入戶考生，亦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您為低收入戶考生，不須繳交登記費，視同繳費成功」，即表示免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 繳費說明(4/10)—系統操作介紹

| | | |
|---|---|---|
| 4 | 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 | 通過登記資格審查考生 |

1. 開放時間：112年7月21日（星期五）10：00起至112年7月26日（星期三）24：00止。
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登入系統。
3. 費用：一般生新臺幣220元，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新臺幣88元。
4. 集體繳費：洽原就讀學校辦理。
5. 個別繳費：112年7月21日（星期五）10：00起至112年7月26日（星期三）24：00止。
6. **經由就讀各高級中等學校集體報名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應屆畢業考生，若所屬就讀學校未辦理集體繳費或考生未參加所屬就讀學校集體繳費者，一律由考生自行辦理個別繳費。**
7. 各繳費方式繳費截止時間：
   **臨櫃繳款：**
   **【郵局】112年7月26日（星期三）15：30前**
   **【銀行】112年7月26日（星期三）15：30前**
   **ATM：**
   **【郵局】112年7月26日（星期三）24：00前**
   **【銀行】112年7月26日（星期三）24：00前**
   **便利商店：112年7月22日（星期六）24：00止**
   **其它規定請詳閱招生簡章第11至12頁。**
8. ※【登記費繳費方式及匯款注意事項】下載。
9.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 繳費說明(5/10)—系統操作介紹

**注意事項:本校考生，一律使用個別繳費方式進行繳費，繳費成功才可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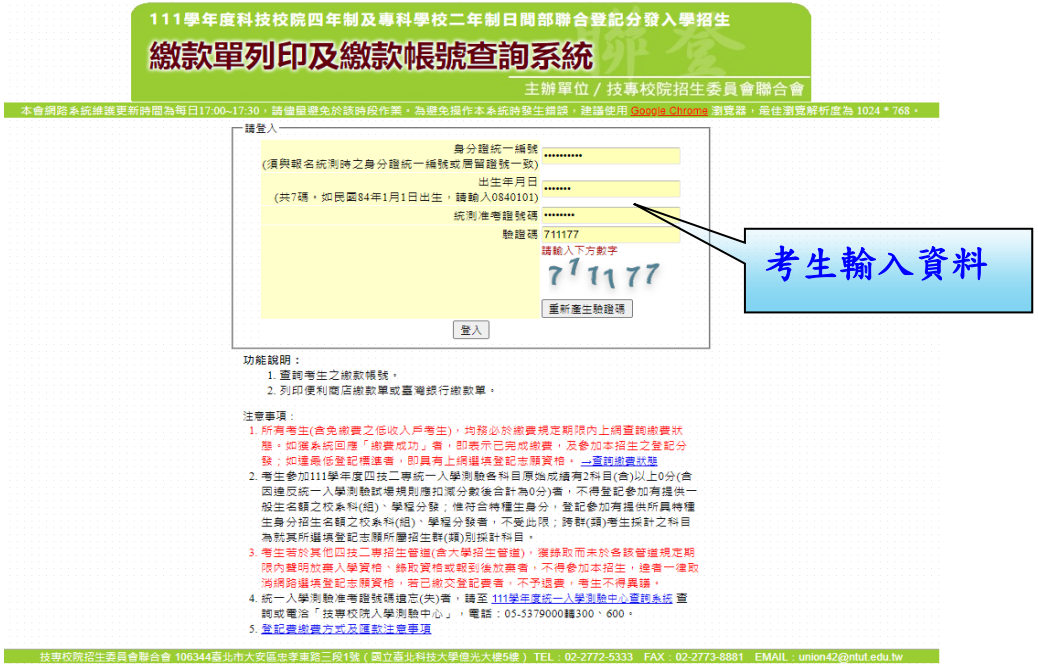


**繳費失敗常見原因：**

TOP1.金融卡無轉帳功能

TOP2.**繳費最後一天112.7.26(三)15：30後，不可利用郵局匯款(因隔天才入帳，超過繳費期限)**

TOP3.以他人繳款帳號繳費(每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相同)

TOP4.輸入之繳款金額不符(一般生220元、中低收入戶88元)

TOP5.超過繳費期限

# 繳費說明(6/10)—系統操作介紹

上方出現考生之繳款帳號，請考生詳細閱讀下方之注意事項。本系統提供1「便利商店繳款單」及2「臺灣銀行繳款單」下載。考生若欲至其他金融機構(含郵局)或使用ATM轉帳繳費，可下載3「其他金融機構繳款資訊」，以便辦理跨行繳費作業。

每位考生都有自己專屬的繳款帳號，不要和他人合併繳費。

# 繳費說明(7/10)—繳費狀況查詢系統

| | | | |
|---|---|---|---|
| 5 | 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 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且完成繳費考生（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 | 1. 開放時間：112年7月21日（星期五）10：00起至112年8月4日（星期五）17：00止。<br>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登入系統。<br>3. **參加集體或個別繳費考生（包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br>4. 考生若欲更改聯絡電話或通訊地址，可於上述開放時間內至本系統修改。<br>5. ※【操作參考手冊】下載。 |

# 繳費說明(8/10)—繳費狀況

**注意事項:**

**1.所有考生(包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

**2.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 繳費說明(9/10)—繳費狀況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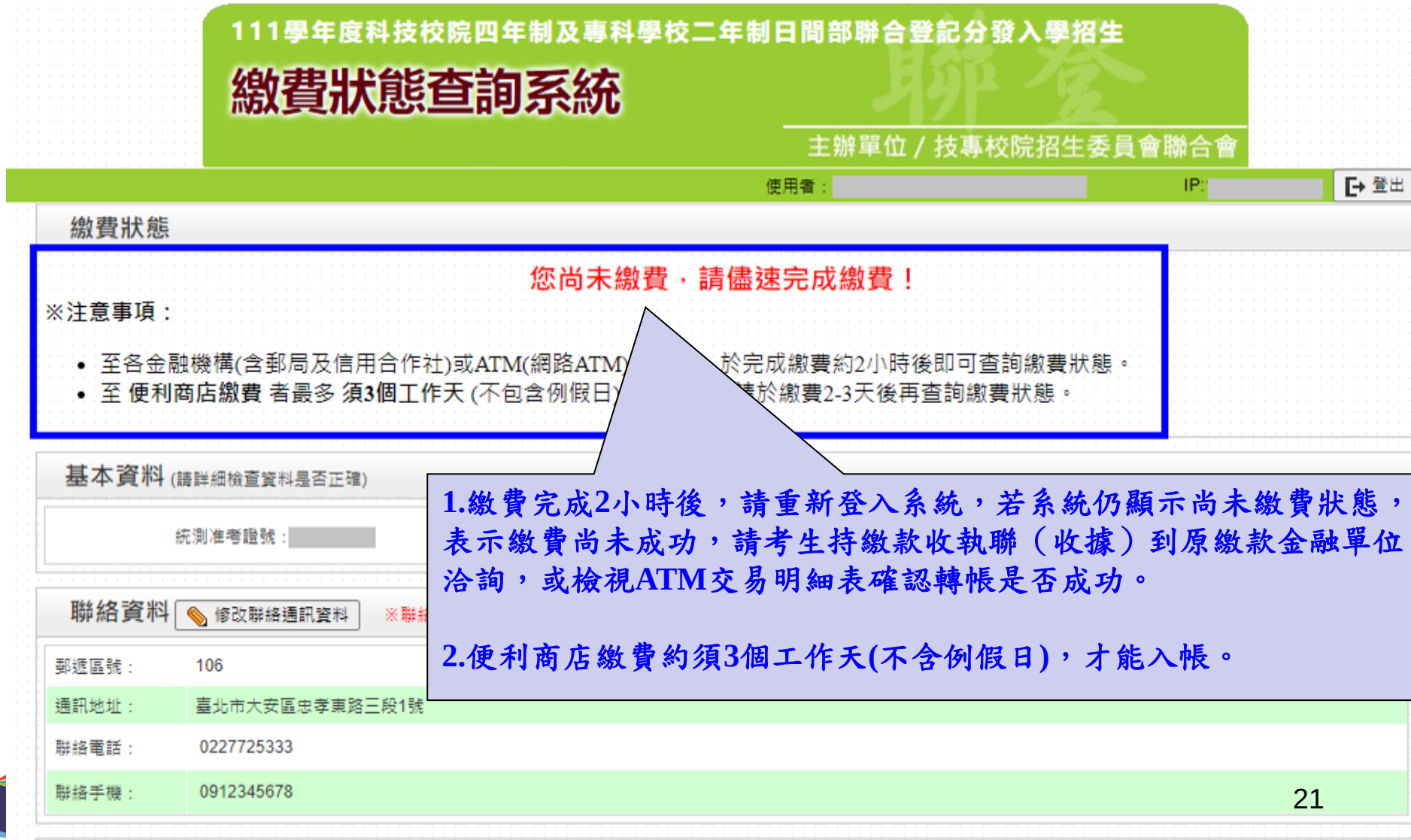

# 繳費說明(10/10)-繳費成功畫面

# 八、繳費狀態查詢系統-低收考生登入畫面

# 繳費狀態查詢系統-繳費完成確認單(樣張)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繳費完成確認單**

您已完成繳費作業。

本確認單不需繳寄回本委員會，請妥善保存此確認單，以供日後備查。

**個人資料:**

| |
|---|
| 姓名: |
| 統測准考證號: |
| 驗證條碼: |

※若有相關問題請聯絡本委員會 TEL: (02)2772-5333 傳真: (02)2773-8881
E-mail: union42@ntut.edu.tw

# 成績公告

# 實際招生名額公告

1.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學校計有71所，預定招收一般生10,850名(含資通訊領域人才)。

2.本簡章公告之各校系科(組)、學程預定招生名額，如因其他招生管道缺額或增額致使本招生之預定招生名額有所增減時，將於**112.7.31(一)15：00起在委員會網站公告實際招生名額**，並據以辦理分發。

# 個人總成績公告

1. 繳費成功之考生應於112.8.1(二)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查詢個人總成績【依身分別、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本委員會不另寄發總成績單。

2. 考生對個人總成績如有疑義，可於112.8.1(二)10：00~112.8.2(五)12：00，填寫「個人總成績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二)，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3. 「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考生可依統測所報招生群(類)別，選擇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查詢各權重組合之總成績及採計該組合之校系科(組)、學程(含實際招生名額)，供考生網路選填志願參考。※本系統僅做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輔助參考之用，不具任何落點模擬功能。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4)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2.8.1(二)10：00～112.8.4(五)17：00。**
2. 本委員會於112.7.13(四)10：00~112.7.24(一)17：00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考生可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惟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並非志願落點模擬，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
3. **登記志願資格：通過本招生登記資格且繳費成功(含免繳費考生)，及未在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4. **最低登記標準：考生之112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5. **考生需符合登記志願資格並達到最低登記標準，始能進行本招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4)

6. 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7.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招生群(類)別須與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群(類)別相同。群(類)別不同者，其各科目原始分數不予採計。

8. 考生於其所參加之各群(類)【含單群(類)及跨群(類)】可選填登記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總數，最多以**199**個為限。

9. 各身分別考生可選填之志願：

(1)一般生：

**限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之各校系科（組）、學程志願。**

(2)特種生：

**除可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有提供該特種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外，亦可選填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僅有一般生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3/4)

**注意事項：**

1. 考生若已參加**112學年度**下列各管道入學招生，**經錄取(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本招生**，違者一律取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資格，若已繳登記費者，不予退費，考生不得異議。

   (1)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

   (2)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3)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招生。

   (4)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

   (5)四技申請入學招生。

   (6)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7)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8)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9)大專校院各入學招生管道或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單獨入學招生。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4/4)

2. 考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登入系統時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後請列印通行碼設定表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將產生考生所選填志願校系科(組)、學程資料之「志願表」(含考生基本資料及驗證條碼)，志願表為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請考生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或列印並妥善保存，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考生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本委員會始予受理；未確定送出之考生，將無法列印志願表，即喪失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之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4.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做任何暫存志願者，以未選填登記論，並即喪失分發機會。若考生已上網選填登記但僅暫存志願，卻未於規定時間內將志願確定送出，(考生必須看到系統畫面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本委員會將以考生最後暫存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內之志願選填資料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介面介紹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首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 考生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時，須輸入個人資料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選填，考生切勿將上述資料提供給他人使用或代為選填登記志願，以免引發後續爭議。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考生如有下列情形之一，將無法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未通過登記資格審查
2.未成功繳交登記費
3.已在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4.一般生之112學年度統測各科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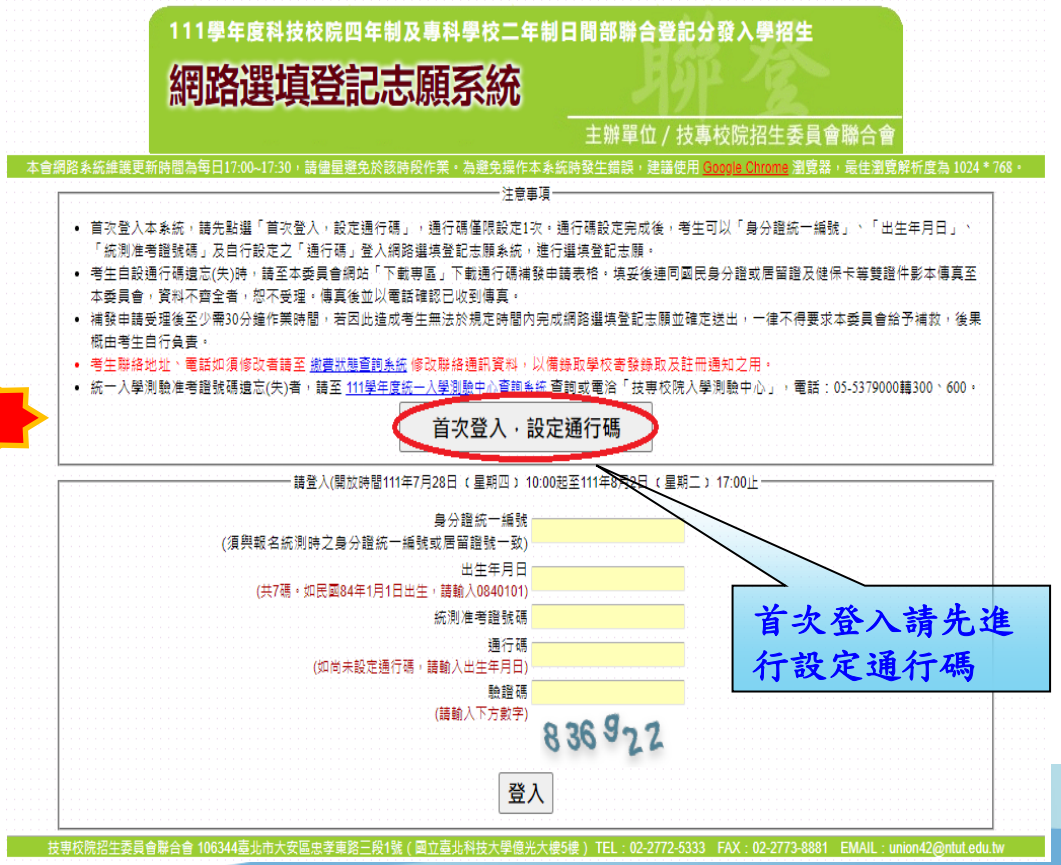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通行碼設定

通行碼設定長度應為8~16個字元，需包含英文及數字，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確認單並妥善保存。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通行碼設定成功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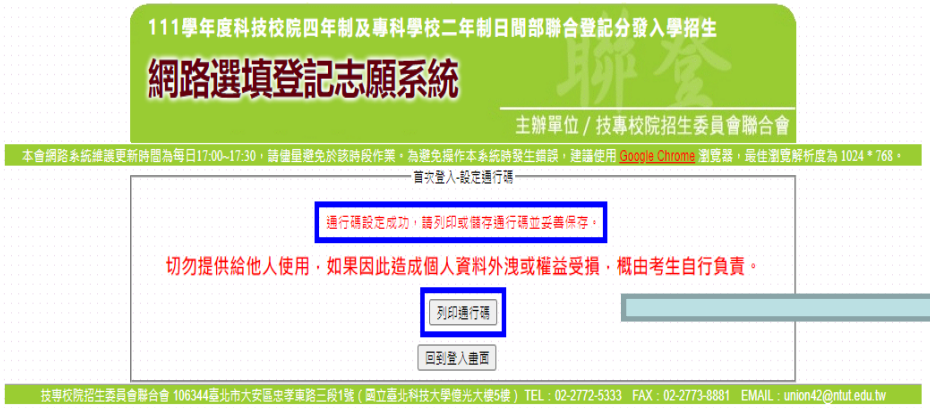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通行碼確認單

考生姓名：

統測准考證號碼：6

您所設定的通行碼如下，請務必妥善保存：

| 通行碼 |
| --- |
| |

【注意事項】

※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考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7:30，檢具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30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考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使用系統上有任何的疑問，請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11、215】。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志願選填資料確定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

同學自行務必列印或拍照留存，不慎遺失，需自行向聯合會申請補發。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登入系統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首次登入，考生請詳細閱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則說明」，以免權益受損。
了解選填登記志願規則後，勾選下圖中的核取方塊，並點選「同意，開始選填登記志願」即可開始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介面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查詢志願代碼

| 學校名稱 |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 志願代碼 | 一般生名額 | 原住民生名額 | 退伍軍人名額 | 僑生名額 |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名額 | 蒙藏生名額 | 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名額 | 國文權重 | 英文權重 | 數學權重 | 專業一權重 | 專業二權重 | 組別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系 | 01001 | | 2 | 2 | 2 | 2 | 2 | 2 | 1.00 | 1.00 | 1.00 | 2.00 | 2.00 | A25 |
| |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 01002 | | 1 | 1 | 1 | 1 | 1 | 1 | 1.00 | 1.25 | 1.25 | 2.25 | 2.25 | A23 |
| |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 01003 | | 1 | 1 | 1 | 1 | 1 | 1 | 1.00 | 2.00 | 2.00 | 3.00 | 3.00 | A2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系 | 01004 | | 3 | 3 | 3 | 3 | 3 | 3 | 1.00 | 1.00 | 2.00 | 2.50 | 2.50 | A20 |
|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01005 | | 0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1.00 | 2.00 | 2.00 | A25 |
| | 工業設計系 | 01006 | | 0 | 0 | 0 | 0 | 0 | 0 | 1.00 | 1.00 | 1.00 | 2.00 | 2.00 | A25 |
|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01007 | | 3 | 0 | 2 | 2 | 0 | 2 | 1.00 | 2.00 | 2.00 | 3.00 | 3.00 | A2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系 | 01008 | | 2 | 0 | 1 | 1 | 0 | 0 | 1.00 | 1.50 | 1.50 | 2.50 | 2.50 | A18 |
| | 生物機電工程系 | 01009 | | 1 | 1 | 0 | 1 | 0 | 0 | 1.00 | 2.00 | 1.00 | 2.50 | 2.50 | A17 |
| | 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 | 01010 | | 1 | 0 | 0 | 0 | 0 | 0 | 1.00 | 1.00 | 1.00 | 2.00 | 2.00 | A25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機械工程系 | 01011 | | 2 | 2 | 2 | 2 | 2 | 2 | 1.00 | 1.50 | 2.00 | 3.00 | 2.50 | A15 |
|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 01012 | | 1 | 1 | 1 | 1 | 1 | 1 | 1.00 | 2.00 | 2.00 | 3.00 | 3.00 | A2 |
| |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 01013 | | 0 | 0 | 0 | 0 | 0 | 0 | 1.00 | 2.00 | 2.00 | 3.00 | 3.00 | A2 |
| |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01014 | | 1 | 1 | 1 | 1 | 1 | 1 | 1.25 | 1.25 | 1.00 | 2.50 | 2.50 | A19 |
| |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 01015 | | 0 | 0 | 0 | 0 | 0 | 0 | 1.00 | 1.00 | 1.00 | 2.00 | 2.00 | A25 |
| | | 01016 | | 1 | 1 | 1 | 1 | 1 | 1 | 1.00 | 1.00 | 1.00 | 2.25 | 2.00 | A24 |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預覽志願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暫存志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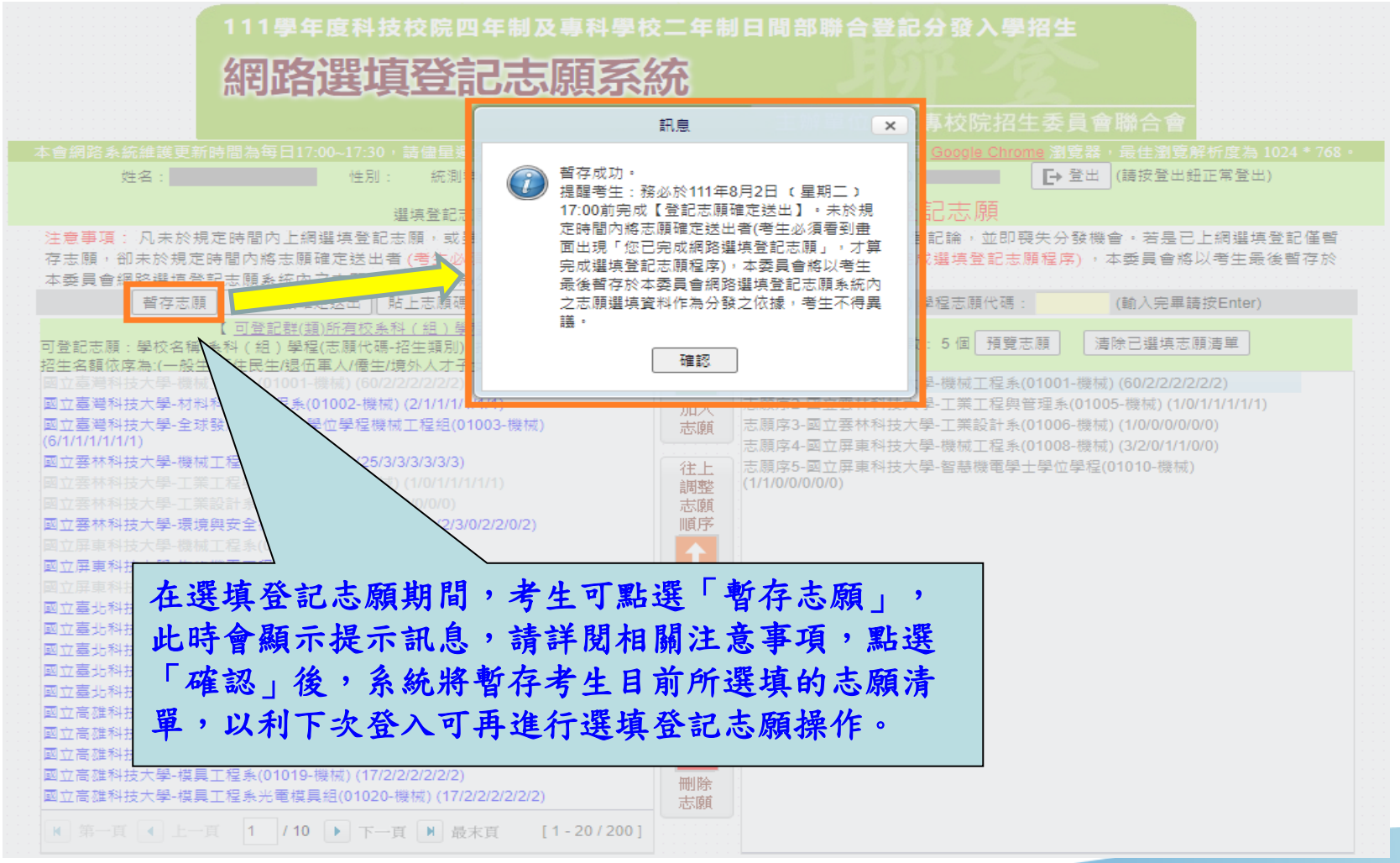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登記志願確定送出(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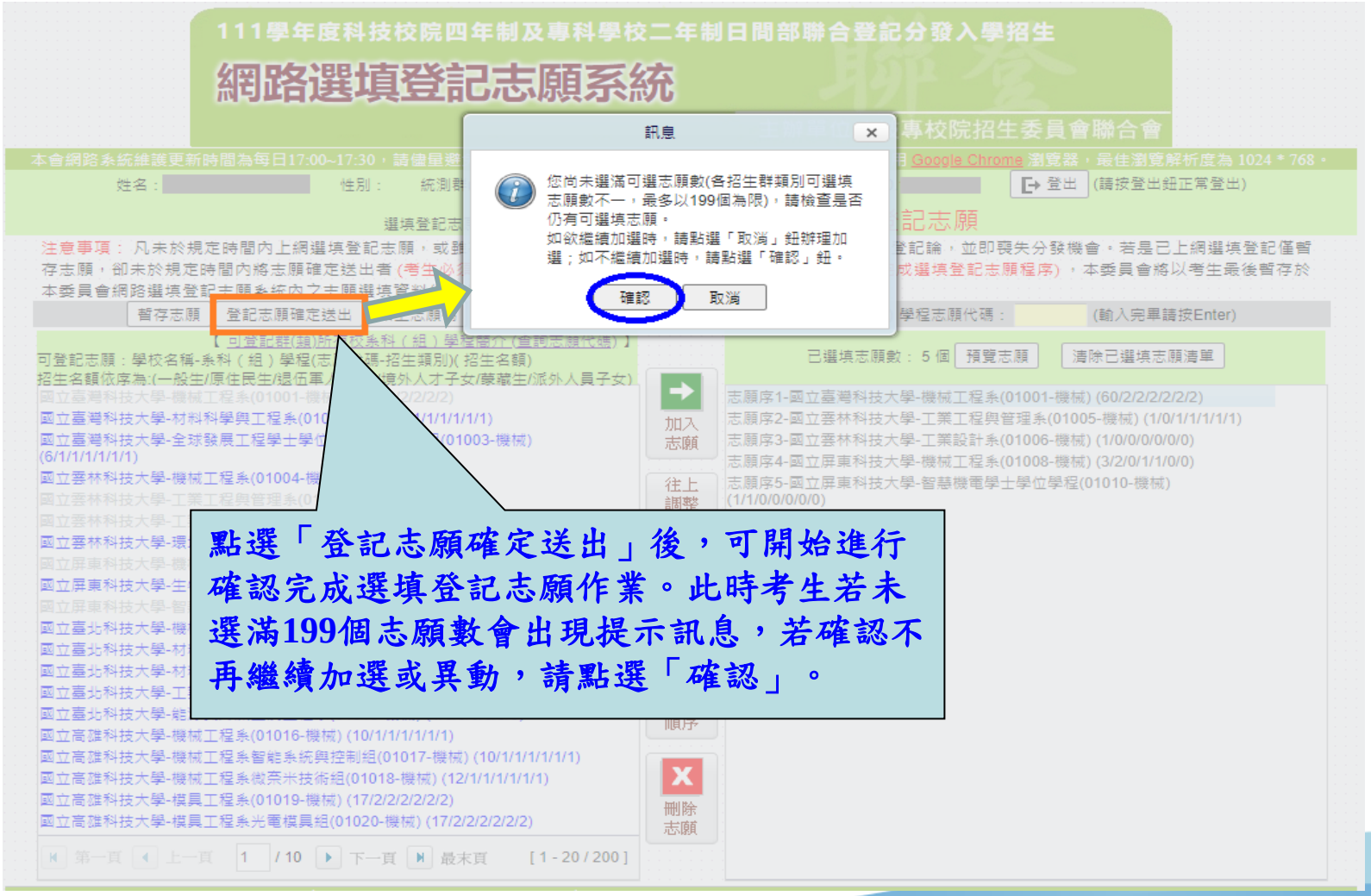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登記志願確定送出主畫面(2/3)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志願確定送出(3/3)

## 確認送出後就不能再更改了

若考生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統測准考證號碼」、「通行碼」及「驗證碼」，並點選「志願無誤，確定送出」，以進行志願確定送出。此時系統會出現提示訊息，若考生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點選「確認」按鈕。

#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選填志願圖示

# 其他注意事項

#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選填志願訊息

#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志願表為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請考生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或列印並妥善保存，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考生申請分發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本委員會始予受理；未確定送出之考生，將無法列印志願表，即喪失申請分發複查之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志願表(樣張)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志願表

第 1 頁 /共 1 頁

2022/07/28 上午 11:46

確定送出志願時間：2022/07/28 上午 11:43

驗證碼:

| | |
|---|---|
| 考生姓名 | |
| 身分證號 | |
| 准考證號 | |

志願序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01001-機械)
志願序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系(01005-機械)
志願序3-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01006-機械)
志願序4-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01008-機械)
志願序5-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智慧機電學士學位學程(01010-機械)

- - - - - - - - - 以 - - - - - - - - - 下 - - - - - - - - - 空 - - - - - - - - - 白 - - - - - - - - -

# 三、招生作業說明(九)-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1. 本委員會訂於112.8.10(四)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各校系科(組)、學程之錄取榜單。
2. 錄取生之報到註冊通知單由各錄取學校寄發。
3. 查榜:至本委員會網站「分發結果查詢系統」查詢 。
4. 考生對分發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2.8.10(四)10：00~112.8.11(五)12：00，填寫「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三)，連同志願表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 本招生相關資訊及系統，考生均可至本委員會網站使用，本委員會網站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意見與交流

##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感謝您的蒞臨與指導
並祝您順心如意

112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分機214
E-mail：union42@ntut.edu.tw